附件3

**河北省“绿色安居好门窗”/“门窗能效等级”**

**评价活动自律公约**

为促进河北省门窗行业健康有序发展，维护市场公平竞争，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，提升行业整体形象，经自愿参加河北省“绿色安居好门窗”/“门窗能效等级”评价活动的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参评企业”）共同协商，特制定本公约：

**一、总则**

1.本公约旨在规范门窗企业生产经营行为，倡导诚信经营、质量为本、创新发展的行业理念。

2.本公约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为依据，以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为原则。

3.参评企业自觉遵守本公约，接受协会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4.协会负责本公约的组织实施、监督管理和解释工作。

**二、参评企业自律承诺**

1.诚信守法，规范经营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、以及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，杜绝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。 严禁使用劣质原材料，确保门窗产品的安全性、耐久性和环保性。

2.诚信经营，公平竞争：杜绝虚假宣传、商业贿赂等不正当竞争行为，不恶意低价竞争、不诋毁同行。

3.以质量为本，精益求精：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，严格控制从材料采购到成品落户安装的全过程质量，确保产品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“绿色安居好门窗”“门窗能效等级”评价标准。

4.保障消费者权益：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，及时处理客户投诉。尊重消费者知情权，明确告知产品材质、保修期限及使用注意事项。

5.环保节能，绿色发展：积极采用环保和节能技术，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，确保产品生产全过程绿色环保，为消费者提供健康舒适的生活环境。

6.坚持高质量的发展路线：加大“低成本高契合的门窗系统”研发投入，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，不断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高能效产品。完善售后服务体系，以快速响应的专业能力，提供优质服务。

7. 接受监督，持续改进：积极配合协会开展的评价活动，如实提供相关资料，接受协会和社会的监督。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认真整改，持续改进。

**三、监督与执行**

1. 成立行业自律监督小组，定期检查公约落实情况，对违规行为进行通报批评或建议相关部门处理。

2. 鼓励社会监督，设立投诉渠道（如电话、邮箱等），对举报问题及时核查反馈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